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
学习党的十二大光辉文献

学 术 论 文 集

第 四 辑

华东师大马列主义教研室学术委员会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

编者 话

一九八二年校庆学术报告活动，马列主义教研室的同志提供了一批学术论文，中心内容是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和学习党的十二大文献两个方面。这是我室同志在认真搞好教学的前提下，积极开展学术研究的成果。现在我们编辑成册，以资互相交流与深入探讨。由于水平有限，问题难免，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华东师大马列主义教研室

学术委员会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

目 录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

经济责任制与政治责任心

——学习马克思主义关于政治和经济

关系理论的体会 顾雪生 慕玉琦(1)

马克思的再生产原理和社会主义再生产

——学习陈云同志指导社会主义再生产

的三个原则 于纪渭(8)

关于经济效益与速度统一的标准问题的探讨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 黄礼新(14)

简单劳动和复杂劳动报酬问题探讨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 林方健(20)

谈谈再生产理论的要点及现实意义

——学习《资本论》笔记 徐大荣(23)

关于马克思的生产管理的学说

..... 华 民(29)

历史的辩证法和我国的社会主义现实

——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历史唯物

主义书信的体会 卢 巢(36)

马克思主义者是怎样批判地继承了黑格尔辩证法思想

——读书笔记 王龙道(45)

在改造社会中重视对人的改造

..... 翟作君(52)

马克思、恩格斯的不断革命与共产主义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 于龙生(58)

马克思主义统一战线策略思想的成功范例

——第二次国共合作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 张锡岭(67)

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社会主义改造、建设的

正确道路

..... 林常森(76)

《共产党宣言》在我党创建时期的

传播与影响

..... 贺世友(83)

学习党的十二大文献

党的十二大是把建设引向胜利的历史性会议	包汉中 (95)
共产主义思想对我国民主革命的指导	庄永淑 (100)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制度 的客观要求	林方健 潘英 (111)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与职业道德教育	顾平生
培养共产主义世界观是政治经济学教学 的主要任务	(116) 吴贤忠 (121)
“一要吃饭，二要建设”是指导我国经 济工作的一项基本原则	于纪瀛 (125)
充分发挥技术转移和技术推广	钱自峰 (134)
试论我国现阶段阶级斗争的性质、根源和特点 学习十二大关于阶级斗争的论述	商孝才 (142)

其他论文与翻译资料

十九世纪末英国经济走向衰落的原因	梁光伟 (152)
试论分析和综合的基础	陈锡喜 (158)
失业的结构	吴贤忠译 (166)
价值的双重意义	华民译 (168)

——学习马克思主义关于政治经济关系理论的体会

顾雪生 蔡玉琦

马克思主义认为，经济是基础，政治则是经济的集中表现。在社会生活中，经济是第一性的，政治是第二性的；经济对政治起决定作用，政治的发展是以经济发展为基础的，但政治不只是消极地适应经济，它对经济又起积极的反作用。马克思和恩格斯曾指出：“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¹同时，“虽然物质生活条件是原始的起因，但是这并不排斥思想领域也反过来对这些物质条件起作用，然而这是第二性的作用”。²马克思主义关于政治与经济辩证关系的观点，是我们分析一切经济问题和政治问题的指导思想，也是我们全面认识经济责任制的理论依据。

当前，有些同志把经济责任制仅仅理解为经济利益的分配，只是从经济的角度去认识它的重要意义和作用，这是不够的。经济责任制作为一种经济关系，它不能不涉及到上层建筑的问题。因此，我们应当从政治与经济的辩证关系的观点去认识经济责任制的含义和发挥它的作用。本文试从马克思主义关于政治和经济关系的理论，谈一点对经济责任制的看法，供讨论参考。

一、经济责任制的内容，不能理解为只同经济利益分配相联系，它还包含着深刻的政治含义。

在社会主义工业企业中推行经济责任制，是社会化大生产的需要，也是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客观要求。因为社会分工越细，生产专业化程度越高，劳动分工和协作愈发展，严格的经济责任制就愈必要；同时，只有建立严格的经济责任制，社会主义经济的各个组成部分才能协调一致，象一架精密的大机器那样有条不紊地、高效率地运转起来。推行经济责任制又是一场深刻的经济变革，它必然会影响到上层建筑的各个方面。马克思说：“每种生产形式都产生出它所特有的法权关系、统治形式等等”。³社会主义工业企业的经济责任制，是社会主义经济生活中，

国家、企业和个人相互之间承担义务和责任的一种生产和分配制度、它体现着劳动者是企业的主人，体现着人们之间新型的社会主义的分工合作关系。这种新型的“生产形式”也要产生出它所特有的“法权关系”和“统治形式”。经济责任制，首先要求正确处理好在责、权、利、法的关系，要明确企业和个人对国家应尽的责任，把“责”放在首位，并赋予企业和个人一定的权限。其中“责”是核心，以责定权，以责定利，如果经济责任不明，岗位责任不清，权、利就很难公正。但是，只是责、权、利分明，如果执法不严，没有法制的保障，权、利也往往可能变成画饼。经济责任制，把责、权、利、法有机地结合起来，这里，不仅仅是一种经济上的责任，实质上，通过经济利益的形式，使广大职工树立起高度的主人翁责任感，调动他们当家作主的积极性，使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得到更加充分的发挥。

经济责任制，还要求摆正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的关系，坚持把国家利益放在第一位，要千方百计地为国家多创积累。如果把企业利益放在第一位，实际上就是把经济责任制仅仅看作是“利润留成制”，以至产生大利大干、小利小干、无利不干的情况；或者争基数、争比例，在经济利益的分配上尽量挤占国家收入。如果把个人利益放在第一位，实际上是把经济责任制变成“奖金分配制”，以至产生争奖金，降定额，形成“一切向钱看”等错误倾向。这样的结果，使企业多留，奖金多得，国家吃亏。可见，这里不仅仅是经济问题，显然包含着政治含义。毛泽东同志曾经指出：“国家和工厂、国家和工人……必须兼顾，不能只顾一头。无论只顾那一头，都是不利于社会主义，不利于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经济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国家、企业、劳动者的利益在本质上是一致的，违背了三者利益的一致，无论弃取哪一头，都是偏离社会主义政治方向的。这就从政治上要求每个企业，坚持用正当的手段，通过正当的途径，获得正当的收益。摆正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的关系，才能使经济责任制方向准、路于正。

经济责任制，还要求企业必须全面完成国家计划，认真贯彻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全面完成国家计划，不仅要完成国家利润指标，而且要完成产量、质量、品种、消耗、成本等各项技术经济指标。这是企业对国家应承担的经济责任，也是经济责任制的基本内容。同时必须指出，社会主义是计划经济，因此企业必须根据社会需要，要

顾全大局，按照国家计划的轨道组织生产。对指令性计划要严格执行，凡是对国家这个全局是必需的、有利的产品，即使对企业这个局部是利薄甚至无利的也要生产。如发现计划与实际情况不完全符合，或者由于主要原材料、能源供应不足，企业经过努力仍然解决不了时，可以向上级部门提出修改计划的建议，但必须经过批准后进行调整。企业在完成国家计划的前提下，有权根据市场需要和能源、原材料的可能，挖掘生产潜力，增产适销对路的产品，以弥补计划的不足。企业出色地完成这方面的任务，不仅要勇于承担一定的经济责任，还必须从根本上表现出一切为了人民、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的高度的政治责任心。实践证明，经济责任制和政治责任心是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只有树立了高度的主人翁责任感，责任制才能落到实处。

总之，社会主义工业企业的经济责任制，是建立在广大职工的高度责任感和革命自觉性的基础上，通过贯彻社会主义物质利益的原则，使责、权、利、法相结合，从而促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双发展。因此，对经济责任制的认识，只讲经济因素，不考虑其政治含义是不全面的。

二、经济责任制的动力，不能理解为只有物质利益的唯一的经济动力。它还有劳动者主人翁责任感和社会主义觉悟这个政治动力。

恩格斯指出：“根据唯物史观，历史过程中的决定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无论马克思或我都从来没有肯定过比这更多的东西。如果有人在这里加以歪曲，说经济因素是唯一决定性的因素，那末他就是把这命题变成毫无内容的、抽象的、荒诞无稽的空话”。恩格斯的这段话对我们研究经济责任制的动力问题很有启发，为我们指出了要从“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着手进行剖析的一条线索。

首先，从物质资料生产的构成要素来看，生产的产品，是“物”与“物”的综合，其中“人”是媒介，离开了人，原材料终究是原料，不可能变成成品。生产的管理，是“人与人”、“人与物”的结合。在企业管理中，人、财、物、供、产、销六个方面，人是第一位的，是物的主宰。生产的进行，又必需“人”与“人”的配合，“配合”的好坏，对生产具有制约力。很明显，在构成企业生产力的原料，机器设备和人三者之中，人是主体，是最重要、最活跃、带有决定性的因素，是解决一切问题的关键。实行经济责任制，就是使劳动者同生产资料有机地结合起来，使劳动的支出和劳动的报酬挂起钩来，明确职责，赏罚分明。

从而充分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促使劳动者以最佳的精神状态从事物质资料生产，为社会创造最佳的经济效果。这里所指的最佳的精神状态，就是主人翁的责任感和社会主义的政治觉悟。所以，推行经济责任制，必须见物又见人，首先要抓好人的因素，使生产要素中人的能动作用得到充分地发挥，才能取得最好的经济效益。

其次，从社会主义劳动的性质来看，在社会主义阶段，由于经济、思想、文化等条件的限制，劳动还仅仅是谋生的手段，人们还不能从事长期无报酬的劳动，劳动者获得生活资料基金，是社会或者集体支付给他们的劳动报酬的一部分。正是这种社会主义的劳动性质，决定了要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必须贯彻物质利益的原则。长期以来，物质利益原则的贯彻受到了严重的干扰。在工业管理中的弊病主要表现为两个平均主义：一是国家和企业的关系处理不好，企业经营管理好坏一个样；二是企业内部的分配制度不合理，职工干好干坏一个样。实行经济责任制，使责利统一，奖惩分明，初步改变了“吃大锅饭”，搞平均主义的弊病，从而鼓励了先进，鞭策了落后，促进了生产。但是，不能由此把贯彻物质利益原则作为唯一的推动经济责任制的动力。虽然必要的经济利益是一种推动力量，物质鼓励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使得一个人的工作更努力，但并不是万能的，因为人不但有物质需要，而且有精神需要。人的积极性是一个极大的潜力，要获得人的全部智慧与努力的发挥，还需要精神因素，诸如一定的科学文化知识，社会主义觉悟、共产主义理想、事业心、主人翁责任感等等。因此，推行经济责任制，既要贯彻物质利益的原则，又必须把思想政治工作贯彻到经济责任制的全过程中。列宁说：“管理的基本原则是——一定的人对所管的一定的工作完全负责”。⁶要做到“完全负责”，就要求每一个劳动者必须树立主人翁的劳动态度，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事业心对待每一项工作。在我国有无数个象焦裕禄、时传祥、杨怀元、赵春娥式的劳动模范，他们在各自的岗位上兢兢业业、埋头苦干，不计报酬地忘我劳动，并不是为了按劳分配，为了钱，而是为了全体人民的利益，为了共产主义的崇高事业。这种政治动力，不是物质刺激所能够代替的。

第三，从现代化大生产的特点来看，商品从原料的投入到最终成品的实现，往往要经过上百道工序的精细加工，上千双手的辛勤劳动，劳动者在大生产中既有专业分工，又有密切协作，必然要发生相互关系。

现实生活反映：“专业分工”作为相对固定形态，经过经济核算，把这部分劳动量折算为价值量是不困难的，而要从“密切协作”这个话因素中严格区分每个劳动者的劳动量是不容易的。劳动者所表现的和潜伏着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即使用现代最先进的电子计算机也是很难正确计算的。因此，要求每一个劳动者对“专业分工”要各负其责；而在“密切协作”方面，要求摒弃小生产的观念，发扬集体主义精神和共产主义风格，树立前道工序为后道，科室为车间，全厂为用户的“一盘棋”思想，要对“共同产品”集体负责。这些体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因素，是社会主义的社会化大生产的客观要求。

由此可见，经济责任制的动力，既要依靠贯彻物质利益原则，又要依靠社会主义劳动者的主人翁责任感和社会主义觉悟。用共产主义思想教育劳动者同给劳动者看得见的物质利益，两者并不矛盾。如果只讲政治动力，不要物质利益，果然不能充分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或者一时调动起来的积极性也不能持久下去。如果片面地强调物质鼓励，那么调动起来的积极性也可能走到邪路上去，以致有的人会把按劳分配看作“按酬付劳”，甚至把自己从社会主义主人翁地位降到资本主义的雇佣关系中去。实践证明，偏废任何一面，都将不利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

三、经济责任制的效果，不能仅仅看物质财富的增长，它还包括社会主义新人的培养。

马克思说过：在改造世界的生产活动中，“生产者也改变着，炼出新的品质，通过生产而发展和改造着自身，造成新的力量和新的观念，造成新的交往方式，新的需要和新的语言”。⁷ 马克思这段话说明，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也改造着自己的主观世界；物质文明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是密切联系着的。胡耀邦同志在党的十二大报告中也明确指出：“经济战线的各级领导干部，在制定和执行政策中，在进行一切工作中，都不仅要考虑生产的发展，而且要考虑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我们在生产建设中不仅需要创造更多更好的物质产品，而且需要培养一代又一代的社会主义新人”。这又告诉我们，社会主义企业要出两种“产品”，一种是物质产品，另一种是人才的开发和培养。这两种“产品”的生产，同经济责任制的本质要求是一致的。

社会主义工业企业的中心任务，是严格按照国家的计划和需要，以最少的劳动占有和劳动消耗，为社会提供最大限度的适销对路的优良产

品，并为国家争取尽可能多的可供分配的纯收入。经济责任制则是从政治责任和经济责任的两方面对这个中心任务加以保证，并通过提高劳动者的素质来达到保护和促进生产发展的目的。劳动者的素质，包括精神境界和劳动技能，它对生产有着巨大的反作用力。如果一个劳动者文化水平低，技术不熟练，就必然对他所负责的那一部分工作力不胜任，甚至可能造成在全企业范围内生产效率不高，生产周期延长，单位时间内的资金周转减慢。并且，在大生产的链条中由于一个环节的故障，就会使得生产处于不稳定状态，质量得不到切实的保证，从而使经济效益下降。同样，如果一个劳动者，没有正确的指导思想，缺乏主人翁责任感和共产主义的劳动态度，抱着“只有自己捞点实惠才是真的”信条混日子，即使他具有很高的劳动技能，也不可能全部用于为社会主义服务。相反，可能把“一技之长”作为争待遇、要报酬、斤斤计较，患得患失的筹码。可见，在工业企业中决不能忽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劳动者素质的提高，使经济责任制将更加行之有效。

同时经济责任制的实施，要求劳动者树立主人翁的劳动态度，对工作认真负责，一丝不苟；要求劳动者正确处理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关系，把国家利益、宏观利益、全局利益、集体利益放在第一位；要求劳动者团结友爱，发扬共产主义的协作精神，把搞好本职工作同共产主义的远大目标紧密联系起来等等，这本身就包含着职工队伍的思想建设。因此，衡量经济责任制实施的效果，不仅看物质财富的增长，还应当包括对社会主义新人的培养。经济责任制的考核指标，除了物质文明建设的指标以外，也应当有精神文明建设的指标。我们认为这样做，对促进工业企业中精神文明的建设是有意义的。

经济责任制具有强制性，但也要通过人的内在因素才能发挥作用。只有责任制，没有责任心，这种责任制是不牢靠的；只有经济责任心，没有政治责任心，这种责任心又是不长久和不巩固的。只有确立了共产主义的远大目标，懂得为全国人民的长远利益而奋斗，并且以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来指导自己的言行，这才真正体现出社会主义的经济责任制的本质。

注释：

- ①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
- ②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8月5日）》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4页。
- ③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1857年8—9月）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91页。
- ④毛泽东：《毛泽东选集第五卷》第275页。
- ⑤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年9月21日—22日）》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7页。
- ⑥列宁：《列宁全集》第36卷第554页。
- ⑦马克思：《经济学手稿（1857—1858年）》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册第494页。

马克思的再生产原理和社会主义再生产

——学习陈云同志指导社会主义再生产的三个原则

于 纪 涓

马克思主义社会再生产理论，是非常科学和丰富的。它包括关于社会总产品的原理；关于社会再生产总过程的原理；关于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原理；以及国民收入的形成和用途的原理。这些原理对我们的社会主义再生产都是适用的，具有指导意义。

社会主义再生产的本质，是为了人民和人民的物质和文化需要的不断地扩大再生产。如何依靠社会主义优越制度提供的条件，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再生产原理，使社会主义再生产在不断满足人民需要的轨道上，按比例地灵活高效地运行和发展，这是50年代社会主义国家社会再生产中提出的新课题。

陈云同志在领导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工作中，在指导社会主义再生产的实践中，非常重视对马克思主义再生产经验的研究，并结合我们的国情国力的实际加以运用和发挥。对这个50年代提出的新课题，作了马克思主义的回答，指导社会主义再生产的三原则，就是这方面突出的成果和贡献。

第一个原则是：“先生活，后生产”。

在宏观经济的战略决策和指导方针上，在处理人民生活和发展经济的关系上，在安排生产和生活的问题上，陈云同志的一个总的指导思想原则，是“先生活，后生产”。就是在安排好人民生活的前提下，安排生产和建设的发展。并且要随着生产的发展，逐步地改善人民生活。有人误解说，这是只要生活，不要生产。“先生活，后生产”的主要精神是防止生产挤掉人民生活。而经济发展的实践中，在这方面容易出现的是：重速度，轻比例；重基建，轻生产；重重工业，轻农业和轻工业；重生产，轻生活；重生产，轻流通等等。针对经常出现的偏向和弊端，明确提出“先生活，后生产”，这有利于体现社会主义生产的目

的，也有助于防止犯“先生产，后生活”、“先治坡，后治富”等偏离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左的错误。

陈云同志的这个原则告诉我们，国家、地方以至企业，在发展生产的过程中，对人民的生活水平，一要维持，二要提高。始终坚持以人民的生活需要为出发点和归宿。除了外敌大举入侵或受到特大的自然灾害外，一般说来，无论在经济发展遇到困难，还是比较顺利的时期，无论长期计划，还是短期安排，无论经济发达，还是经济落后地区，都要尽最大努力使绝大多数的人民群众的生活逐年有所提高（见“文稿”的26、171、175、176页）。最近又提出：“一要吃饭，二要建设”的指导经济工作的重要思想。这都反映了“先生活，后生产”的原则。陈云同志还讲过这样一段重要的话，他说，我国人口九亿多，百分之八十以上在农村，必须使他们有吃有穿，而且一年比一年生活得好。在这个基础上，来安排我们国家建设和经济生活。农民是个大头，把这个大头安排好了，中国的大局就安了。这段话的主要精神，就是要求真正按照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办事，这是我们处理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相互关系的根本指导思想。

“先生产，后生活”的思想是错误的，原因就在于，执行的结果，它从“先生产，后生活”开始，继而是“重生产，轻生活”，再发展下去就是“只抓生产，挤掉生活”。20多年来的实践不是证明了吗？

“先生产，后生活”，不仅在理论上是错误的，在实践上也是有害的。它给我国经济发展带来了严重的后果。当前我国人民生活中的许多问题，多年积累下来的人民生活方面的欠账，不仅仅是林彪、“四人帮”的破坏，与左的错误指导方针，与“先生产，后生活”的错误思想和口号，有很大关系。长期以来，安排国民经济计划，不是从人民的消费需要出发，而是从若干主要产品，特别是重工业产品的指标出发，把生产资料的生产放在先，而把人民生活直接有关的生活资料的农业和轻工业放在后，而且在二、三、四几个五年计划，也没有明确规定提高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的指标，造成重工业安排得满满的，人民生活长期得不到应有的改善。

第二个原则是“先生产，后基建”。

社会主义生产是一个不断发展，不断更新的过程，怎样充分地调动

已有的生产力，又不断地发展生产力，处理好两者的关系，使整个社会生产高效率地运行，是一项复杂而艰巨的任务。在这个问题上，陈云同志的原则是“先生产，后基建”。即先把现有的生产能力充分地开动起来，然后，根据需求和可能，搞基本建设，增加新的生产能力。在生产 and 基建的关系上，不仅有先有后，而且有个排队的顺序。在原材料的供应上，陈云同志说：“先保证生产，后供应基建这种排队的必要，主要是为了维持最低限度的人民生活的需要，避免盲目扩大基本建设规模，挤掉生活必需品的生产。在财力物力的供应上，生活必需品的生产必须先于基建，这是民生和建设的关系合理安排问题”。（见“文稿”39页）

还说：“在原材料供应紧张的时候，首先要保证生活必需品的生产部门最低限度的需要，其次要保证必要的生产资料生产的需要，剩余的部分用于基本建设”。（见“文稿”39页）

陈云同志的这个原则告诉我们，在发展经济的指导思想上，要时刻注意安排好当年的生产，再去安排基本建设。在社会总产品的分配中，首先满足现有生产对生产资料 and 消费资料的需要。然后，再根据有多少剩余产品来确定基本建设的规模。真正这样做了，现在有的生产能力充分发挥了，人民生活就保证了；基本建设也能在坚实的基础上，脚踏实地的向前发展。陈云同志的这些思想，是马克思再生产原理，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灵活运用和发挥。马克思说：“要积累，就必须把一部分剩余产品转化为资本。但是，如果不是出现奇迹，能够转化为资本的，只是在劳动过程中可使用的物品，即生产资料，以及工人用以维持自身的物品即生活资料”。^①这就是说，剩余价值所以能转化为资本，搞扩大再生产，只是由于有剩余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

为什么要先生产，后基建呢？道理有三：

其一，只有先安排生产，后安排基建，才能保证现有生产部门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需要。因而才能保证现有企业的生产能力，开足马力生产。如果相反，先基建，后生产，必然会出现基建挤生产，生产挤生活。举个例子，如钢材，如果先安排基建的需要，特别是象宝钢这样的工程，先满足宝钢，剩下的就不多了，其他部门的生产，特别是消

①《马克思全集》第23卷，第637页。

费资料的生产（象自行车）所需要的钢材，就难以保证。如果先安排自行车的生产，有剩余才给基建，生产自行车的用钢就保证了。

其二，只有先生产，后基建，才能防止重复建设，保证在建项目按期完成。力所能及的基本建设，由于物资供应充足，工期会得到保证。如果生产和基建都上，物资缺口很大，两方面都搞不好。长期以来的物资供应上的“三八制”就是一例。许多建设项目分到的材料只能满足需要的80%，在订货时只能订到分配数的80%，交货时又只能拿到订货数的80%。经过三次折扣，实际拿到的只有一半多一点，其余怎么办？没本事的只好拖延建设周期，甚至停工待料。有本事的是到处钻，到处挖。结果，一方面是挖当年生产，另一方面是争物资，冲击国家计划，造成经济混乱。

其三，只有先生产，后基建，才能保证人民生活，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产积极性。如果是先安排基建，会挤掉当年生产所需的消费资料。因为，在技术没有多大变化的条件下，搞基建搞摊子，就意味着基建队伍的扩大，工资总额增加，从而对消费品的需要也就必然增加；但是，由于基建战线过长，会影响对农业和轻工业的加强，妨碍提供足够的消费品。这样必然会使社会购买力和商品供应量失去平衡，引起一部分消费品脱销涨价，从而使工人的实际收入下降。这就会出现用降低人民生活的办法搞基本建设，势必破坏劳动力的再生产，挫伤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这是违背社会主义生产目的的。

第三个原则是“先简单再生产，后扩大再生产，先挖潜、革新、改造，再搞新项目”。

马克思主义再生产理论告诉我们，简单再生产是扩大再生产的前提和基础。扩大再生产只能是在简单再生产的基础上扩大。马克思说：“扩大再生产的物质基础是在简单再生产内部产生出来的”。^①有正常的简单再生产为基础，再生产的规模才能扩大，如果以牺牲简单再生产为条件去“扩大”，那就必然适得其反。

陈云同志在领导经济工作中，是按马克思主义再生产理论和再生产规律办事的。他说：作计划，特别是材料的分配，要先把农业、市场这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560页。

一头定下来，然后再看有多少材料搞工业。工业也是先照顾维修、配套，能够维持简单再生产。满足了当年生产方面的需要，再搞基本建设。有多大余力，搞多少基本建设。今年如此，今后也要如此，使人民生活一年一年好起来。（见“文稿”175—176页）

先简单再生产，后扩大再生产，先挖潜、革新、改造，后搞新建这一原则，同前面的先生产，后基建的原则一样，基本精神都是强调要充分利用现有企业。不过，它更进了一步，强调扩大生产规模，也要以现有企业为依托，实在必要时再搞新建，还有一层含义就是，扩大再生产的眼界要宽广些。增加了新的生产能力，不一定能够扩大再生产的规模。在一定时期内，如果为了增加新的生产能力而使简单再生产萎缩了，扩大再生产就不会实现。再说，扩大再生产，也不光是建设工厂，增加投资，增加设备。挖潜、革新、改造也能扩大再生产。马克思说过：“生产逐年扩大是由于两个原因：第一，由于投入生产的资本不断增加；第二，由于资本使用的效率不断提高；在再生产和积累期间，小的改良日积月累，最终就使生产的整个规模完全改观”。^①从这里可以看出，陈云同志提出的第三个原则，是先生产，后基建的补充和引伸。

挖潜、革新、改造和新建都是扩大再生产的途径，但是，前者是以原有企业为依托而进行的，因此，它就好比后者更能保证在简单再生产的基础上实现生产规模的扩大。而且往往是投资少，见效快。马克思指出，生产规模的扩大，可以是外延方面的扩大，即“在旧工厂外添设新工厂”；也可以是内含方面的扩大，即通过提高生产资料的效率，来扩充原有的生产规模。据有关部门统计，挖潜、革新、改造，与新建形成同样的生产能力相比，资金大约可以节约 $\frac{1}{3}$ ，设备、材料可以节省60%，时间可以缩短一半以上。改造老厂之所以比建新厂投资少，是因为有许多工厂只要在某些重要的生产工序上，采用新设备、新工艺，甚至只要改造一些关键部位，就可以使整个企业的面貌发生变化。例如增产10万辆自行车，扩充老工厂，只需投资250万元，一年就能见效；如果建新厂，则要投资1000万元，至少得三到四年才能建成。

可是，多年来，我们没有接受陈云同志提出的这个原则，产生许多失误。长期以来，形成一种观点，一提现代化，就是大搞基本建设，甚至

①《马克思全集》第26卷，第598页。

用挤当年生产、牺牲简单再生产为代价大上基本建设。一谈扩大再生产，就是要投资上新项目建新厂。结果，工厂建得不少，不能充分利用，基本建设上得很多，占用国家财力物力过多，造成国民经济全面紧张，在建项目不得不纷纷下马，已建成的不得不关停并转。这个调整任务，至今还没有完成。

陈云同志关于指导社会主义再生产的思想和原则，贯穿着一个鲜明的指导思想，这就是，社会主义生产建设是为了人民和人民的需要，是为人民谋幸福的。生产和建设始终不真并要面向人民生活，生产、建设和生活必须统筹兼顾，保持平衡。这是符合社会主义经济发展规律的，是符合我国的国情和国力的实际的，因而是科学的，是经过实践检验的真理。认真学习和贯彻这些思想和原则，对实现党的十二大确定的战略目标，有现实的指导意义。